

曲靖市妇幼保健院 2026 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招 收 简 章

一、医院简介

（一）医院概况

曲靖市妇幼保健院是云南省规模最大、历史最长的妇幼保健院。从 1893 年在上海由日本侨民筱崎创建筱崎医院开始，经历了上海市立产院、上海市第二妇婴保健院，1972 年从上海以全院建制迁入曲靖，成立曲靖地区妇幼医院、后更名为曲靖市妇幼医院、曲靖市妇幼保健院。医院目前有三个院区，占地面积 176.59 亩（南苑新区 138.59 亩，总投资 15 亿元，2018 年 10 月投入运营；寥廓院区 28 亩；西关院区 10 亩），总建筑面积 29 万 m²，实现同质化管理运营。目前编制床位 840 张，实际开放床位 1277 张。2025 年，门急诊人次 117.01 万，出院人次 6.64 万，DRGs 总量 70507.68，组数 437，CMI 值 1.06，手术 2.24 万台次，三四级手术 1.23 万人次，活产婴儿数 11652 人。分娩量持续领跑全省。



医院设有 110 个科室（其中临床保健业务科室 74 个），全院在职职工 1706 人，专业技术人员 1647 人，其中具有正高级职称 94 人，副高级职称 161 人，中职职称 533 人。有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1 名，全国三八红旗手 1 名，全国首届白求恩式好医生 1 名，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 1 名，全国卫生系统先进工作者 1 名，湖北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 1 名，云南省先进工作者 1 名，云南省第八届道德模范 1 名，云南省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3 名，昆明理工大学医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 16 名，珠源名医 17 名，曲靖市有突出贡献的优秀专业技术人员 8 名，曲靖市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10 名，曲靖市“珠源百人引才工程”医疗卫生人才专项 25 人，曲靖市医学骨干人才 13 人、曲靖市医学骨干后备人才 12 人、“最美珠源医生” 6 人、“最美珠源护士” 5 人，兴滇英才支持计划“名医专项” 4 人。



（二）品牌规模

医院与上海市儿童医院合作共建云南省儿童省级区域医疗中心，目前拥有省级危重新生儿抢救中心，云南省儿童急救网络体系分中心，省级危重孕产妇抢救中心，云南省产前诊断、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诊断中心等十一个省级中心，国家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专业基地、云南省高等医学院校临床教学基地、国家级助产专科培训基地三个基地的品牌规模。此外，还拥有 5 个省级重点专科：新生儿科、妇科、产科、儿科、

妇产科；10个市级重点专科：新生儿科、妇科、小儿外科、儿童血液病（肿瘤）、重症医学科、医学影像科、麻醉科、检验科、儿童康复医学科、病理科；2个市级妇幼特色专科：儿童康复、更年期保健；10个市级医学中心：妇科与妇科肿瘤、妇女内分泌科、产科与产后恢复、产科危重症、新生儿危重症、儿科与小儿内科、小儿外科、儿童康复、儿童血液病与肿瘤、辅助生殖技术。2个省级专家工作站：小儿外科何大维、新生儿科周文浩；6个曲靖市市级专家工作站：新生儿科史源、妇科微创肿瘤杨宏英、妇科泌尿肿瘤刘禄斌、小儿外科何大维、新生儿科郝虎、小儿外科黄轶晨；还是云南省优生优育绩效管理专业委员会等十八个专委会主任委员单位。



（三）科技兴院

医院坚持“科技兴院”战略，科研教学成果百花齐放，不断提升医院核心竞争力，着力推动学科建设实现新跨越。已形成专科有优势，专业有特色的发展格局，科研工作获得质的飞跃，近年来，医院获云南省科技进步奖2项，市级科技以上科研成果37项，市级科技创新功勋奖1项，曲靖市哲学社会科学成果奖1项，评出院级科技成果奖32项；参与国家级项目1项，主持省部级科研项目10项，批云南省教育厅科学研究基

金项目立项 11 项，高校联合专项课题 100 项，哲学社科类课题 52 项，院内立项 112 项。发表 SCI 论文、核心期刊论文 80 余篇，其他期刊论文近 500 余篇，出版图书 90 余本，获批国家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专利 62 项。



（四）培训保障

医院拥有总投资 1 千余万元，占地 900 余平方米的临床技能培训中心，配备高智能仿真综合模拟人等模型 100 余种。设模拟手术室、模拟新生儿、孕产妇抢救训练中心、妇产科技能训练室、儿科技能训练室等技能操作室，能进行儿科、妇产科、儿外科等基本技能训练和考核，可进行院前急救、创伤救护和腹腔镜等专项技能培训；临床技能中心及大型会议室安装的视频转播系统能多维度多层次进行手术带教。同时建成“OSCE”考站，能够实现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考训结合”，提高住院医师临床实操技能与综合素养，为规培学员“复合型”发展提供了良好平台。医院设有馆藏资源种类齐全的图书馆以及满足培训需要的专业书刊。引入了医学数字图书馆，包含有多种中外文数据库资源：中国知网、万方、Pubmed 数据库等。全新上线了住培管理系统及考试系统，实现学

员日常管理及考核全流程信息化管理。



医院设有规培学员宿舍 84 间，免费为学员提供宿舍，内设热水器、卫生间、书桌、储物柜、洗漱阳台，设有两家食堂，能更好地为规培学员学习生活提供保障。



二、培训基地概况

2020年我院获批成为第三批国家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设有儿科、妇产科2个专业基地，儿科专业获批2024年度省级住培重点专业基地。目前在培住院医师52名（含专硕研究生4名）。截至目前，2021级、2022级、2023级98名学员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核，全员通过，理论、技能首考通过率均为100%。

（一）儿科专业基地

1、基地概况

曲靖市妇幼保健院儿科专业基地共有呼吸内科、新生儿、血液及肿瘤、神经内科、消化内科、重症监护、内分泌、遗传代谢、风湿免疫、感染性疾病、心血管、肾脏、儿童保健、儿童康复等多个亚专科，实际开放床位860张，年收治住院病人数2万余人次，年门诊人次60余万人次。儿科设备设施齐全，有纤维胃肠镜、纤维支气管镜、40余台各种类型呼吸机、MRI、数百台暖箱等，能满足各类病人的检查及救治，在全市及周边地区妇幼卫生行业中具有坚实的“领头羊”地位。儿科专业学科门类齐全，实力强劲，在省内儿科学术领域具有较大的影响力，已成熟开展呼吸内镜、消化内镜的诊疗技术、规范开展儿童重症的各种救治技术，机械通气，有创动脉监测术，中心静脉置管术，CRRT，床旁重症脑电监测术等，长期以来积极推动全省儿科医疗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

2、师资队伍

曲靖市妇幼保健院儿科长期承担昆明理工大学、昆明医科大学、大理大学、曲靖医专等各级各类医学院校的各种教学任务，教学经验丰富，教学资源充足。儿科专业基地有昆明理工大学医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7名，省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师资22名，国家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儿科专业考官24名，带教师资45名，其中责任导师19名，包括主任医师9名，副主任医师7名，主治医师3名。

3、科研成果

近三年来与多家省内外知名医疗机构展开合作，稳步推进科研项目开展，进一步加强和完善科研建设，组织申报立项省级课题 4 项、院级课题 31 项，昆工联合专项 26 项，申报曲靖市哲学社会科学项目获三等奖，哲学社会科学课题 14 项。申报国家级实用新型专利 34 项，发表论文 38 篇，SCI4 篇，出版图书 20 本。达到上引下沉，共同发展的目标，为区域儿科共同发展搭建了更好的平台。

4、特色教学活动



(二) 妇产科专业基地

1、基地概况

曲靖市妇幼保健院妇产科专业基地共有普通妇科、妇科内分泌、妇科肿瘤、宫颈疾病、普通产科、母体医学、胎儿医学、产科内分泌代谢专科、产科心血管疾病专科、医学遗传与产前诊断 10 个亚专科，4 个国家级产科亚专科（产科重症、妊娠期高血压、胎盘疾病、妊娠期代谢性疾病）。实际开放床位 456 张，是省级危重孕产妇抢救中心、省级临床重点专科、省级孕产期保健特色专科（孕产期保健、高危孕产妇 MDT 门诊、产前筛查与产前诊断）、云南省产前诊断中心、云南省新生儿遗传

代谢性疾病诊断中心、云南省生殖遗传病临床医学分中心、国家级助产专科培训基地、云南省妇产科临床培训人员分中心、曲靖市妇科医疗质量控制中心、曲靖市产科医疗质量控制中心，曲靖市妇科、产科专科联盟牵头单位。建成妇科微创肿瘤杨宏英、妇科泌尿肿瘤刘禄斌两个市级专家工作站。妇产科长期致力于女性健康，专注疑难疾病诊治，科室设施设备精良，主要配备有高清腹腔镜、宫腔镜、阴道镜、多系统产后康复仪、彩色多普勒超声监护仪、宫颈治疗仪、胎儿脐血流多普勒监护仪、母婴中央监护系统、自动染色体分析仪、血液透析机、T组合复苏器、产钳胎吸、血气分析仪、膳食营养分析软件、心理评估软件、食物模型、精子染色图文分析系统等一系列设备设施，能够满足妇产科专业基地轮转培训需求。能够完成妇女常见病、妇科肿瘤、盆底治疗、妇科内分泌、不孕不育、妇科腔镜微创、各种计划生育手术、生殖道感染、婚前检查、孕前优生、孕期保健、围产期保健、产后康复、妊娠合并症并发症诊治、遗传诊断、重症治疗、各种助产技术、各种剖宫产术式、产科手术等 80 多种诊疗操作技术，其中部分技术达到省内先进水平，为广大妇女的安康保驾护航。

2、师资队伍

妇产专业基地坚持以人才建设为中心，长期承担规培、实习、进修等各级各种教学任务，持续推进师资队伍建设及专业人才培养。基地现有昆明理工大学医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 9 名，规培省级带教资质 24 人，责任导师 26 名，其中主任医师 15 人，副主任医师 7 人，主治医师 5 人，带教师资 69 人，其中 1 人系云南省政府特殊津贴，曲靖市妇产科首席专家，珠源名医，国家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妇产科专业考官 24 名。

3、科研成果

近三年来，妇产科抓住机遇，进一步加强和完善科研建设，与多家省内外知名医疗机构展开合作，稳步推进科研项目开展，积极组织申报

省级立项课题 2 项、昆工联合专项 34 项，院级课题 35 项，哲学社科类课题 25 项，申报国家级实用新型专利 27 项，发表论文 35 篇，SCI 论文 4 篇，出版图书 15 本。

4、特色教学活动



三、2026 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工作安排

根据《云南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6 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和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收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曲靖市妇幼保健院现面向全国招收 2026 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学员，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标

按照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标准和要求进行系统性培训，使学员结业时具备“三甲”医院住院医师水平，经考试考核合格者取得国家统一制式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二）培训方式

执行国家卫生健康委和云南省卫生健康委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相关文件和制度，在相关临床学科进行以临床实践为主的轮转培训、兼顾临

床科研与教学训练。

(五) 招生专业与计划

我院 2026 年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生专业共 2 个，合计招生 14 人，（详见下表）。

序号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招生名额（人）
1	儿科	0200	8
2	妇产科	2400	6

(六) 报名条件

报名者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包括港澳台），享有公民的政治权利，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热爱医学事业，思想品德良好；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医院规定的体检要求；能坚持按国家培训标准和培训基地的管理要求，完成预定周期的培训。具体为：

1. 2026 年应届毕业生

①学历要求：普通高等医学院校全日制医学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医学学士学位及以上），报到时未取得毕业证和学位证者，将取消录取资格。

②专业要求：临床医学专业毕业生可报妇产科、儿科专业；妇产专业、儿科专业毕业生应报考对应专业。报考学员需确定所学专业能报考国家执业医师资格考试。

2. 往届毕业生

①学历、专业要求同应届毕业生；

②具有执业医师资格证者或执业医师资格考试已合格优先。

3. 单位委培生：除符合应届、往届毕业生报名条件外，必须出具单位同意送培的证明。

(七) 报名时间

2026年7月13日11:00—7月27日23:00。

(八) 报名程序

采取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报名者应对提供报名资料的真实性和完备性承担全部责任，凡在培训招收工作中弄虚作假者，将取消报名、录取资格。录取后的培训医师需按录取通知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到院报到并办理相关手续，否则视为自动放弃录取，并承担相应后果。

1. 网上报名

7月13日11:00至7月27日23:00期间申请培训人员可登录云南卫生健康人才网进行报名，具体步骤详见“操作手册”（手册可在报名开始时在系统登录页面左下角“通知公告”中下载）。

2. 现场确认

(1) 时间及地点：2026年7月28日（周二）8:30-18:00 携带相关纸质材料及原件，到曲靖市麒麟区珠江源大道南延线西侧曲靖市妇幼保健院南苑新区门诊楼6楼2单元科研教学部（3）进行现场资格审查和确认，未进行现场确认者视为自动放弃。

(2) 现场确认提交材料：全部材料需审验原件（审验后返还本人），收A4纸复印件，并按照以下顺序整理，在左侧上下1/4处进行装订：

①《住培报名表》一份（网报成功后打印），完成审批手续后由培训基地留存；

②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等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原件审核后返还本人；

③如已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书或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证书的需携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原件审核后返还本人；

④单位委托培养学员：除按上述要求提交相关材料外，还需提交由送培单位出具的委托培养函一份（原件）。

(九) 考试及录取程序

招录考试由专业笔试及综合素质面试组成，按照“公开公平、择优录取、双向选择”原则录取培训学员。

1. 笔试

时间：7月29日（周三）09:00-11:00。

地点：曲靖市麒麟区珠江源大道南延线西侧曲靖市妇幼保健院南苑新区门诊5楼2单元临床技能培训中心。

考试内容：临床综合理论，占总成绩的70%。

2. 面试

时间：7月30日（周四）08:30开始。

地点：曲靖市麒麟区珠江源大道南延线西侧曲靖市妇幼保健院南苑新区门诊5楼2单元临床技能培训中心。

考试内容：主要考查临床思维综合素质，占总成绩的30%。

3. 录取：根据考生笔试和综合素质面试成绩，择优预录取。

4. 体检：被预录取学员应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入职体检，体检合格后由医院公布正式录取名单。

5. 根据国家和云南省卫生健康委相关规定，请报考者务必充分知晓以下重要事项：

①根据国家和我省有关规定，对在培训招收工作中弄虚作假的培训申请人，取消其本次报名、录取资格；对录取后（注：以培训基地网上录取操作时间）不按要求报到或报到签订培训协议后退出、终止培训者（含在培学员参加全日制研究生学历教育），自终止培训起3年内不得报名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除全部退还已享受的相关费用（包括培训费、生活补助费等），还需按以上已享受费用的50%缴纳违约金。

②报考人员应确认所报志愿并保证无退出或终止培训等记录，并随时关注所报培训基地发布的消息和公告，服从培训基地招录工作安排。

招录过程中无故缺席相关审核、考试、面试、报到等环节者，视为个人原因主动放弃，并承担相关责任后果。

(十) 培训管理及待遇

按照国家卫健委和云南省卫健委关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相关规定执行。

1. 培训管理

(1) 培训学员 **2026年9月1日**前进入培训基地；

(2) 培训学员在培训期间按照国家卫健委、云南省卫健委、曲靖市妇幼保健院相关要求培训实施、培训考核、保障措施等组织管理；

(3) 自主培训学员与我院根据培训期限签订劳动合同和培训协议，培训结束后自主择业，考核优秀者可根据医院需求择优录用。外单位委培学员与送培单位、我院签订三方委托培训协议，培训期间原人事（劳动）、工资关系不变，培训结业后回委培单位工作。本单位培训学员在原来与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的基础上，在培训期间签订培训协议。

2. 培训学员薪酬和社会保障福利待遇

人员类别	工资 (元/月/人)	五险一金	住宿	专项经费补助 (元/月/人)	岗位绩效 (与出勤挂钩)	工作绩效补助	年收入合计
自主培训学员	参照本单位合同制人员待遇（无执医证 2250 元/月；有执医证 3500 元/月）	按本单位合同制人员标准缴纳	免费提供	2633	550	第一年 500 元/月；第二年 800 元/月；第三年 1100 元/月；取得执业医师证后进行发放，与学员日常考核挂钩	第一年总收入不低于 6 万元；第二年总收入不低于 8 万元；第三年总收入不低于 9 万元
单位委培学员	派出单位发放	派出单位缴纳	免费提供	2633	550		

本单位 培训学 员	医院同类 人员标准 发放	医院同类 人员标准 缴纳	自行解 决	2633	550		
-----------------	--------------------	--------------------	----------	------	-----	--	--

(十一) 如遇国家或我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相关政策调整，规培学员及送培单位按照新法规和新政策执行。

(十二) 联系方式

联系人：毕老师

联系电话：0874-3362138，19995949189

联系地址：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三宝街道珠江源大道南延线曲靖市妇幼保健院南苑新区门诊2单元6楼科研教学部，邮编：655000

2026年曲靖市妇幼保健院规培招生交流QQ群：876734375



曲靖市妇幼保健院

2026年7月10日

附件 1

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年限减免申请表

基地医院名称			培训专业		
姓名			性别		
毕业院校			学制	<input type="checkbox"/> 7 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8 年制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型硕士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型博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硕士	毕业专业		博士	毕业专业	
	毕业时间			毕业时间	
申请减免培训年限理由： （需说明的材料附后） 申请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培训基地审批意见	审批人： （公章） 年 月 日		省卫生人才交流中心审核意见	审核人： （公章） 年 月 日	
省毕教办备案意见	（不需审批，检查无误后标注“同意备案”） _____（公章） 年 月 日				

注：1.按照国家相关要求，原则上已具有医学类相应专业学位研究生学历的人员，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在培训基地接受培训，硕士培训年限不少于 2 年、博士培训年限不少于 1 年；其余情况不得减免培训年限。符合减免年限要求的，以 1 年为单位进行减免。

2.本表一式二份，报省毕教办备案后，返回一份由培训基地留存备查。

附件 2

2026 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录委托培养函 模板（仅供参考）

一、标题：

XX 单位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委托培养函

二、正文内容：

曲靖市妇幼保健院：

兹有某单位职工 XXX，性别：X，身份证号：XXXX，于某年某月某日与某单位签订了劳动合同协议，某单位愿意委托曲靖市妇幼保健院对该职工进行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培训专业及培训年限以省卫健委公布信息为准，我单位按照《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管理办法（试行）》的文件要求，承担委托培养对象培训期间基本工资的发放和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缴纳。学员培训期间不得以任何理由将学员召回本单位工作，待学员培训期满回原单位工作。

联系人：XXX

联系电话：XXXXX

某某单位（原件盖章）

X 年 X 月 X 日